

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年度计划书 (2021年)

姓 名	何智纯	职 务	中心主任
项目名称	规范“财务支出审批”工作		
目标任务	在2021年以前,中心日常经费执行中未设置分级审批签字制度,年度预算内所有经费报销仅由各部门负责人审批签字,存在一定的内控风险。中心将通过修改相关制度,完善支出审批的流程和权限,规范财务报销等工作。		
工作举措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前期调研、整理相关文件,了解其他委属单位财务支出审批工作。 2. 根据中心实际,修订《上海市血液中心财务预算管理制度》,规范财务支出“分级审批制度”。 3. 使中心各部门进一步了解中心财务支出审批的流程和要求。 4. 适时抽查财务凭证,查看制度落实情况。 		
时间节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2021年1月,前期调研,了解其他委属单位财务支出审批工作。 2. 2021年1-2月,修订《上海市血液中心财务预算管理制度》。 3. 2021年2-3月,将修订的《上海市血液中心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提交中心党委审批。 4. 2021年2-3月,在干部例会上进行培训,并作为全员培训材料提供给各班组学习。 5. 2021年3-12月,根据制度施行。 6. 2021年3-12月,抽查相关凭证,查看制度落实情况。 		
职能部门	中心财务部		

注:结合分管工作,特别是一些廉政风险系数高、易发生腐败行为和不正之风的重点领域,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,研究拟定当年推进的1-2项党风廉政建设重点计划。此表一式两份,一份本人保存,一份党委留存。